

##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大股东 继续放弃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对应的相关权利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，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式收购刘亮先生、代琳女士和大连卓皓贸易有限公司所持游久时代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 100%的股权。同时，代琳女士承诺在本次重组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放弃所持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7,748.35 万股中的 3,000.00 万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、提名权、提案权。2016 年 3 月 22 日，代琳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出售了上述 3,000.00 万股股份中的 11.00 万股。为此，代琳女士放弃相关权利的股份变更为 2,989.00 万股，相关公告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分别披露在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2017 年 11 月 4 日，公司收到了第三大股东代琳女士发来的《承诺函》，代琳女士承诺于 2017 年 11 月 5 日至 2018 年 2 月 4 日期间，放弃所持公司 7,737.35 万股中的 2,989.00 万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、提名权、提案权，对于上述 2,989.00 万股股份由于公司送红股、转增股本等原因所增加的部分，亦应遵守上述承诺。在上述承诺期间内，如代琳女士减持所持公司股份，则减持股份的数量先行从上述 2,989.00 万股股份和其因公司送红股、转增股本等原因所增加的股份部分中扣除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八日